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

一、人才引进指标

层次	指标
特殊杰出人才	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5周岁,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
	1. 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;
	2. 发达国家院士、发展中国家科学院院士、国家"万人计划"杰出人才入选者、"国
	医大师"称号获得者;
	3.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、国家自然科学奖、国家技术发明奖、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、
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一等奖获得者(排名第一);
	达到本层次人才学术水平的国(境)内外杰出人才。
	1. 基本条件: 国家级重大人才项目入选者, 在本学科领域取得国(境)内外公认的优
	秀学术成就,具有较大学术影响力和较强的学科组织能力,能带领学科快速发展,
	成为学科领军人的人才。
	2.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5 周岁,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 (1)国家"万人计划"领军人才入
	选者、国家"千人计划"入选者、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入选者、教育部"长江
	学者"特聘教授,国家"百千万人才工程"领军人才,或其他相当的国家层次的学科领
	军人才; (2)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、国家自然科学奖、国家技术发明奖、国家科学
	技术进步奖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一等奖获得者(排名前二)或二
	等奖获得者(排名第一); (3)现任国家级重点学科、实验室、工程中心、临床研
	究中心等平台及创新团队负责人; (4)国家重大项目负责人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
	"杰出青年科学基金"获得者,或广西高层次人才认定目录的 B 层次人才及相当水平
第一层次	人才; (5) 具有以下业绩之一: 以第一作者(或共同第一作者排名第一,下同)或
	通讯作者(或共同通讯作者排名第一,下同)身份在 Nature、Science、Cell、New
	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、The Lancet 等国际权威刊物(不含子刊)发表原创性学
	术论著 1 篇以上; 近 5 年在所从事专业的顶级学术杂志或刊物发表原创性学术论著,
	影响因子累计 40 分以上,其中发表在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(以下简称中科
	院分区)一区刊物且影响因子≥10的论著至少3篇、或≥20的论著至少2篇;
	3.应聘科研型岗位除以上条件外,还需符合近 5 年发表在中科院一区刊物上的原创性
	学术论著 4 篇及以上;
	4.应聘临床研究型岗位除以上条件外,还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
	(1)牵头国际多中心 RCT 临床研究 1 项及以上;或牵头国内多中心 RCT 研究 2 项
	及以上,并在国际临床研究网站(https://clinicaltrials.gov/,下同)成功注册并已发表
	研究成果;(2)牵头制定国际临床诊疗指南/共识1个;或牵头中国临床诊疗指南3

个及以上并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发表;(3)牵头制定并发布国家标准或卫生行业标准 1 个及以上;(4)第一发明人获授权国家发明专利/软件著作权 3 件以上,并以第一发明人获得的授权发明专利实现成果转化,取得经济效益 30 万元以上;(5)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件或许可 2 件及以上,包括新药临床研究批准或临床试验默示许可(IND)、中药临床研究批准或生产批件、仿制药生产批件、新医疗器械注册证或新医疗器械上市许可、医用材料行业准入许可、诊断试剂盒获上市许可等(以下批件或许可所包括的内容同此项)。

达到本层次人才学术水平的国 (境) 内外领军人才。

- 1.在国内"双一流"建设高校及学科或其附属医院、中科院及以上或达到同等水平,或国外著名大学或科研院所(当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前 200 名)或医学中心/医院(当年 Newsweek 世界最佳医院排名前 100 名)从事医疗教学或科研第一线工作 3 年及以上,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,在本学科领域取得同行公认的显著成绩,发展潜力大,在学术研究方面有创新性构想,具备团队合作精神,能作为国家重大人才项目人选的后备力量。
- 2.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0周岁,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
 - (1) 国家"青年千人计划"、国家"万人计划"青年拔尖人才、教育部"青年长江学者"入选者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青年项目人选者、中科院"百人计划"入选者、"百千万人才工程"国家级人选、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、国家级教学名师; (2)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、国家自然科学奖、国家技术发明奖、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一等奖获得者(排名前三)或二等奖获得者(排名前二); (3) 现任国家级一流学科带头人; (4) 国家重大项目负责人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负责人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"优秀青年科学基金(含海外)"获得者,或广西高层次人才认定目录的 C 层次人才及相当水平人才; (5) 具有以下业绩之一: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 Nature、Science、Cell、New 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 等国际权威刊物(含影响因子≥20 分的子刊)发表原创性专业学术论著 1 篇以上者; 近 5 年在 SCI 刊物上发表原创性专业学术论著影响因子累计 30 分以上,其中发表在中科院一区的刊物且影响因子≥10 的论著至少 2 篇、或≥20 的论著至少 1 篇.

第二层次

- 3.应聘科研型岗位除以上条件外,还需符合近 5 年在中科院一区的刊物上原创性学术 论著 3 篇及以上:
- 4.应聘临床研究型岗位除以上条件外,还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
 - (1)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负责人; (2) 参与国际多中心 RCT 临床研究 1 项及以上; 或牵头国内多中心 RCT 研究 1 项及以上, 并在国际临床研究网站成功注册并已以第 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 SCI 刊物发表研究成果; (3) 参与制定国际临床诊疗指南

/共识 1 个;牵头制定中国临床诊疗指南 2 个及以上并在中华系列核心期刊发表;

(4) 牵头制定并发布地方标准及以上级别标准 1 项及以上: (5) 第一发明人获授 权国家发明专利/软件著作权2件以上并以第一发明人获得的授权发明专利实现成果 转化,取得经济效益 20 万元以上; (6) 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批件或许可 1 件及以上。(7)临床诊治技术有突出特色或地方优势,建立新技术/新产品/新材料/ 新方法(方案)2种及以上,并在本领域国际权威学术会议上作口头学术报告。

达到本层次人才学术水平的国(境)内外学科带头人。

- 1.在国内"双一流"建设高校及学科或其附属医院、中科院、国外著名大学或科研院所 (当年 OS 世界大学排名前 200 名) 或医学中心/医院(当年 Newsweek 世界最佳医院 排名前 100 名) 取得博士学位,并且从事医疗教学或科研第一线工作 3 年及以上,具 有副高及以上职称,或从事过博士后研究工作2年及以上的青年人才,学术背景和研 究业绩优良,研究方向明确,已展示出很强的独立研究能力,能作为国家人才项目青 年项目人选的后备力量。
- 2.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5 周岁,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
 - (1) 具有广西"八桂学者"等省部级高端人才项目入选者或其他相当层次的人才称号 者; (2)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、国家自然科学奖、国家技术发明奖、国家科学技术 进步奖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二等奖获得者(排名前三);(3)现 任部级重点学科带头人、部级科研平台负责人:或相当于广西高层次人才认定目录的
 - D 层次人才及相当水平人才; (4) 近 5 年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 2 项;
 - (5) 具有以下业绩之一: 近 5 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 SCI 刊物上发表原创 性学术论著影响因子累计 20 分以上, 其中中科院一区影响因子≥8 的论著不少于 2 篇、或>10的论著不少于1篇;
- 3.应聘科研型岗位除以上条件外,还需符合近 5 年在中科院一区的刊物上原创性学术 论著 2 篇及以上:
- 4.应聘临床研究型岗位除以上条件外,还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
 - (1) 近五年主持省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2 项及以上; (2) 牵头国内多中心临床研究 1项及以上,并在国际临床研究网站成功注册并已发表研究成果; (3)牵头制定中 国临床诊疗指南1个及以上并在中华系列核心期刊发表;(4)牵头制定并发布团体 标准及以上级别标准 1 项及以上; (5) 第一发明人获授权国家发明专利/软件著作 权 2 件以上; (6) 临床诊治技术有突出特色或地方优势, 建立新技术/新产品/新材 料/新方法(方案)1种及以上,并在本领域国际权威学术会议上作口头学术报告;

达到本层次人才学术水平的国(境)内外学术带头人。

第四层次

第三层次

1.在国内"双一流"建设高校及学科或其附属医院、中科院、国外著名大学或科研院所 (当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前 200 名) 或医学中心/医院(当年 Newsweek 世界最佳医

3

院排名前100名)所取得博士学位或从事过博士后研究工作2年及以上的青年人才, 有较好的研究经历和业绩,研究方向明确,展现出较好的研究潜力,能作为省部级 重大人才项目人选的后备力量。

- 2.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,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
- (1) 具有广西"八桂拔尖青年人才"、"青年特聘专家"、"十百千"、教育厅"百人计划"、 "卓越学者"等人才入选者或其他相当层次人才称号者; (2) 获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一 等奖(排名前二)、二等奖(排名第一);或相当于广西高层次人才认定目录的 E 层 次人才及相当水平人才; (3) 近5年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; (4) 具有 以下业绩之一: 近 5 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 SCI 刊物上发表原创性专业学 术论著影响因子累计 15 分以上,其中发表在中科院一区且影响因子>8 的论文不少 干 1 篇:
- 3.应聘科研型岗位除以上条件外,还需符合近 5 年在中科院一区刊物发表原创性学术 论著 1 篇及以上,或在中科院二区及以上刊物上发表原创性学术论著 2 篇及以上;
- 4.应聘临床研究型岗位除以上条件外,还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
 - (1)参与国内临床研究1项及以上,并在国际临床研究网站成功注册或已以第一作者 或第一通讯作者身份在 SCI 刊物上发表研究成果; (2) 第一发明人获授权国家发明 专利/软件著作权1件以上;(3)临床诊治技术有突出特色或地方优势,建立新技术 /新产品/新材料/新方法(方案)1种及以上,并在本领域国内权威学术会议上作口头 学术报告2次及以上。

达到本层次人才学术水平的国(境)内外优秀学术骨干人才。

1.具有研究生学历、博士学位的博士或从事过博士后研究工作2年及以上的青年人才, 且本科、硕士、博士、博士后一般应有 1 个及以上学习或工作阶段在国内"双一流" 建设高校及学科或其附属医院、中科院、国外著名大学或科研院所(当年 OS 世界 大学排名前 200 名) 或医学中心/医院(当年 Newsweek 世界最佳医院排名前 100 名) 完成,并已按医院每年用人计划正式录用,能作为省部级青年人才项目人选的后备 人才。

- 第五层次 2.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0 周岁,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
 - (1) 近5年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2项及以上;或获得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二等奖(排 名前二); (2) 近 5 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 SCI 刊物发表原创性专业学术 论著影响因子累计 10 分以上, 其中中科院一区目影响因子>5 的论著不少于 1 篇:
 - 3.应聘科研型岗位除以上条件外,还需符合近 5 年在中科院二区及以上刊物上发表原 创性学术论著 2 篇及以上:
 - 4.应聘临床研究型岗位除以上条件外,还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:

(1)参与国内临床研究 1 项及以上,并以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身份在 SCI 刊物上 发表研究成果; (2)临床诊治技术有突出特色或地方优势,并在本领域国内权威学 术会议上作口头学术报告 1 次及以上。

达到本层次人才学术水平的国 (境) 内外后备人才。

团队承担过国家级科研项目,学术成就在相关科学研究或技术创新研究领域达到 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水平,在国际或国内同行中具有重要的学术影响力。

团队引进

团队带头人掌握本学科领域发展的最新动态,对本学科建设和学术研究工作有创新性构想,并具相应的组织、管理和领导能力,能带领本学科在其前沿领域保持国际国内先进水平,并且需达到我院第二层次及以上高层次人才的引进条件。

团队成员学风正派,治学严谨,敬业奉献,业务水平高,基本功扎实,专业知识精深,在本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地位。团队成员 3 人以上,原则上应具有博士学历;并且在核心成员中,第二层次 1 人和第五层次以上不少于 1 人,或第三层次 1 人和第四层次以上不少于 1 人。

二、人才引进待遇

人才层次	聘期内每月津贴(万元/月)	科研启动费 (万元)	税后安家费 (万元)	医院过渡房	科研场地(平台)
第一层次	① 执行广西以及我院的工资福利政策; ② 连续 5 年提供税前 2.5 万元/月人才津贴.	500	300	在医院有房源的情况下, 可安排过渡房;符合广西 住房政策者,可优先购买 还建医院产权住房。	安排相对独立的科研用房及实验平台
第二层次	①按相关文件要求定专业岗位级别,执行广西以及我院的工资福利政策; ②连续5年提供税前2万元/月人才津贴	300	200	在医院有房源的情况下, 可安排过渡房;符合广西 住房政策者,可优先分配 还建医院产权住房。	安排相对独立的科研用房及实验平台
第三层次	①按相关文件要求定专业岗位级别,执行广西以及我院的工资福利政策; ②连续5年提供税前1.5万元/月人才津贴;	150	100	在医院有房源的情况下, 可安排过渡房;符合广西 住房政策者,可优先分配 还建医院产权住房。	安排相对独立的科 研用房及实验平台 或使用公用的科研 用房及实验平台
第四层次	①按相关文件要求定专业岗位级别,执行广西以及我院的工资福利政策。 ②连续5年提供税前1万元/月(人才引进津贴)	60	40	符合广西住房政策者,可 优先分配还建医院产权住 房	使用公用的科研用房及实验平台
第五层次	①执行广西以及我院的工资福利政策。 ②连续 5 年提供税前 0.5 万元/月(人才引进津贴)	30	30	符合广西住房政策者,可 优先分配还建医院产权住 房	使用公用的科研用 房及实验平台